

RoadShow

路訊通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全年業績公佈

年度業績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路訊通」) 的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收入報表，連同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56,394	155,054
其他收益		16,983	18,300
經營收益總額		173,377	173,354
經營費用			
特許費及專利費		(18,466)	(7,321)
存貨成本		(3,881)	(3,332)
折舊及攤銷		(26,562)	(19,219)
場地租金		(19,078)	—
員工成本		(28,452)	(28,309)
呆帳撥備		(15,801)	(2,200)
其他經營費用		(98,725)	(42,712)
經營費用總額		(210,965)	(103,093)
經營(虧損)／盈利		(37,588)	70,261
財務費用		(1,437)	(14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6,934	1,081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盈利	3	(32,091)	71,199
所得稅	4	1,634	(7,664)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後(虧損)／盈利		(30,457)	63,535
少數股東權益		(6,496)	(8,508)
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36,953)	55,027
股息			
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	5	—	19,947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基本	6a	(3.71)	5.56
攤薄	6b	不適用	5.56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業績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按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劃分而呈報。以資產位置為基礎的地區分類資料獲集團選作主要申報格式，因為其更接近集團的內部財務申報。

地區分類資料

	香港		中國內地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02,325	145,433	54,069	9,621	156,394	155,054
其他收益	7,504	6,745	—	—	7,504	6,745
收益總額	<u>109,829</u>	<u>152,178</u>	<u>54,069</u>	<u>9,621</u>	<u>163,898</u>	<u>161,799</u>
分類業績	(44,608)	56,116	8,834	6,842	(35,774)	62,958
未予分配經營 收入及費用					(1,814)	7,303
財務費用					(1,437)	(14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6,934	1,081	6,934	1,081
所得稅					1,634	(7,664)
少數股東權益					(6,496)	(8,508)
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u>(36,953)</u>	<u>55,027</u>

業務分類資料

集團的大部分營業額及經營(虧損)/盈利均源自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因此，並無提供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析。

3.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盈利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盈利已撇除/(計入)：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437	143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479)	(9,094)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u>18</u>	<u>61</u>

4. 所得稅

二零零三年三月，香港政府宣布將適用於集團香港業務的利得稅率由16%調高至17.5%。是次稅率增加已於編製集團二零零三年財務報表時考慮在內。因此，二零零三年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7.5%(二零零二年：16%)計算。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照中國內地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5.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

6.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虧損港幣36,953,000元(二零零二年：股東應佔盈利港幣55,02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7,365,322股(二零零二年：990,282,54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對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並無攤薄作用，因此並沒有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盈利港幣55,027,000元，以及經調整全部具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990,440,490股計算。

業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錄得經營收益總額港幣173,400,000元，較去年輕微上升。而相比二零零二年之股東應佔盈利港幣55,000,000元，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港幣37,0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充滿挑戰與機遇，全球經濟於上半年未能擺脫衰退，本港經濟亦未見起色。幸全球以至本地營商環境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步出谷底，令集團的經營收益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反彈，較二零零二年同期增長一倍。

集團的收益仍然主要來自其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媒體銷售及管理業務，各自分別佔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收益總額約為59%及31%。

經營開支總額由二零零二年的港幣103,100,000元上升至二零零三年的港幣211,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打入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四地市場，故經營費用亦隨之上升。為提升流動多媒體(「流動多媒體」)節目內容之質素，將流動多媒體之設備升級，以吸引各界的公共客運車輛乘客。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之經營費用包括對應收帳款作出港幣15,800,000元撥備，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就流動多媒體設備之保養、項目發展、特許費及專利費(共計港幣22,500,000元(「該等開支」))作出額外撥備/開支。除就應收帳款撥備以及錄得該等開支外，本集團之經營費用總額為港幣172,7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37,0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55,000,000元。若撇除對應收賬款之撥備以及該等開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約港幣1,300,000元之股東應佔溢利。

業務概覽

經過因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而使經濟極度低迷的上半年，由於市場氣氛有所改善，加上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消費者信心回升，令路訊通及集團的業務在下半年呈強勁反彈。

年內，路訊通以穩健、專注的態度，落實其增長及多元化策略。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覆蓋面增加，而合營公司的收益亦達到目標並帶來盈利貢獻。二零零二年，中國內地的合營公司對集團有約6%的收益貢獻；截至二零零三年底則已增至約31%，預期升勢將會於二零零四年持續。

儘管經營環境極具挑戰性，路訊通仍成功證明本身具備逐鹿大中華區戶外及電子媒體銷售市場之雄厚實力。路訊通的流動多媒體業務繼續展現其發展潛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

在本港，到二零零三年底已有4,000部公共客運車輛上裝備流動多媒體系統，每日接觸近3,800,000名乘客。此還不計巴士車身廣告及候車亭廣告位所接觸的觀眾群。在中國內地，路訊通的媒體銷售已是全方位，遠超乎公共客運車輛這種媒介本身。

前景

大中華區的前景普遍向好。估計會刺激廣告開支增加，為集團帶來機遇令其業務蒸蒸日上。

本港旅遊業隨著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的簽訂而大有起色，因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內容包括放寬廣東省之八個城市以及上海與北京居民的個人旅港限制。此項措施其後更於二零零四年初擴大至廣東全省，廣東省全省開放後，連同上海及北京居民，潛在自由行旅客將達1億人。

其他有助本港旅遊業復甦的事件還有新迪士尼樂園的興建以及香港成功申辦東亞運動會。此外，相信經濟將因本港銀行由二零零四年二月起獲准經營個人人民幣存取戶口、貨幣兌換、匯款及信用卡服務業務而注入強心針。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香港明年的經濟增長率將介乎4.5%至5%，今年實質增長將達3%。戶外廣告市場及媒體銷售業務受惠於估計經濟增長自不待言。

除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外，北京二零零八年奧運、上海二零一零年世界博覽會、廣州新國際機場二零零四年投入服務以及廣州擴大城市高速集體運輸系統，也是中國經濟增長的利好因素。

大陸市場規模遠勝於香港這個成熟市場。北京、上海及廣州是廣告開支增長的火車頭。因此，中國大陸誠我們的合營企業的龐大商機所在。國內外競爭者固然會受以上因素吸引而到來分一杯羹，而路訊通將憑著其創新的流動多媒體理念及能力，與合營夥伴攜手為廣告商提供全面服務。此外，路訊通與九龍巴士控股有限公司（「九巴」）集團的連繫，構成我們另一項競爭優勢。

整體而言，中港經濟在過去六個月強勁復甦，最是令人鼓舞。

長遠策略

我們的核心策略為迎合公共客運營辦商與廣告商的需要與期望，我們亦會繼續將集團業務開拓到大中華地區以至其他國家的客運車輛。

我們將繼續伺機收購或投資於互補業務或在內地建立合營企業，並將進一步發展路訊通地區業務網絡。我們亦將使集團業務呈多元化發展，藉以增加收入基礎和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會繼續參與有利於九巴巴士業務的全球定位系統測試，實現向集團的觀眾提供即時資訊。然而，我們會等到測試結果達到甚至超過我們訂下的嚴謹規格後，才會實行有關系統。

我們勢要全力以赴，讓廣告商以極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接觸與日俱增的觀眾，當中包括出外賺取收入或消費的人士。路訊通在香港有為數約700個的客戶群，而其中多次光顧的客戶佔了絕高百分比。我們將於二零零四年貫徹進取的業務發展計劃，壯大此一客戶群。

集團旨在為乘客提供增值服務，及通過增加透明度、加強溝通及爭取更理想的表現，致力令股東更加明白集團的長遠計劃及發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432,4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90,700,000元），而總資產值為港幣1,083,1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042,600,000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合共港幣534,700,000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港幣434,7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09,000,000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港幣100,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00,000,000元）。全部均以港幣或美元結算。當從業務所賺取的現金毋須撥作營運資金時，則主要會存作銀行存款。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獲動用的二零零一年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已存作銀行存款。

集團的現金需要主要是用作支持其媒體銷售及管理業務的營運資金，但持有充裕現金以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幣138,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28,000,000元）。貸款合共港幣100,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00,000,000元）乃以銀行定期存款作抵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集團銀行貸款減已抵押銀行存款與股本及儲備總額的比率）為5%（二零零二年：3%）。集團的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信貸額合共港幣200,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00,000,000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除集團內的負債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借貸資本或銀行透支、貸款或類似負債、租購或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共有180名全職僱員。集團向其全體僱員提供完善及具吸引力的酬金及福利。此外，集團亦為旗下高級職員提供一個以達成業務目標為基礎的表現花紅計劃，以及向旗下銷售隊伍推行一個以達成廣告收益目標為基礎的銷售佣金計劃。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其香港僱員採納一項公積金計劃，並為中國內地僱員參與由地方政府組織及監管的僱員退休金計劃。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例概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在整個年度已遵守聯交所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最佳應用守則的規定，例外者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一段指定的年期委任，且須受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連任的限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副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並須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定期與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會面，以檢討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審核集團的中期報告及年報。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詳盡業績公佈，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謹啟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在香港九龍太子道西一百九十三號帝京酒店宴會廳，處理下列各項事宜：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董事及釐定其酬金；
3. 聘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及作為特別議程，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i) 在本決議案A(iii)段規限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全部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以及提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ii) 本決議案A(i)段之批准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提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iii)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A(i)段之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本面值總額，但不包括下列各項或因下列各項而進行者：
- (a) 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或
 - (b) 就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購入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予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僱員而於當時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下之認購權獲行使而發行本公司之股份；或
 - (c)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發行本公司之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份股息；

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iv) 就本(A)段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時間為止之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有關授權時；及

「配售新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會訂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之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必須或適宜時，可就零碎股份或按照本公司適用之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所施加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取消有關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i) 在本決議案B(ii)段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全部權力，以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之股份，惟須遵照及受一切適用法例及／或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不時經修訂之規定所規限；

(ii)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B(i)段之批准獲授權於有關期間內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本決議案B(i)段之授權亦須受此限制；及

(iii) 就本(B)段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時間為止之期間：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b)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有關授權時。

(C) 擴大根據本決議案(A)段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並於當時可有效行使本公司之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之一般無條件授權，方法為在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該項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中，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B)段所述購回股份之一般無條件授權而購回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之數，惟所加入之數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麥興強
謹啟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註：

- (1) 凡本公司股東皆有權出席上述會議及投票，亦有權指定另一人士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股東可以親身或由代表在表決時投票。受委託之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多於一位代表出席同一大會。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一號。
- (3)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股票持有人請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